

嘉義市千盞燈照亮眾學生就學助學金申請表 (107 年度)

受理編號：

申請日期：107 年 月 日

申請人 (學生) 姓名											身分證號											性別		請黏貼三個月 內二吋相片
戶籍地址	嘉義市 區 里 鄰 路(街) 巷 弄 號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(縣)市 (鄉、鎮、區) 里 鄰 路(街) 巷 弄 號 樓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生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			電子信箱				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學生電話：										家長電話：													
就讀學校名稱 (全銜)				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部		目前就讀學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專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職		目前就讀年級	
學業	成績	評量獎懲紀錄累計		申請金額		大學含五專後二年、二(四)技、二(三)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,000 元(公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0,000 元(私立)																		
	德行	成績	小過 2 次以上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高中職含五專前三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,000 元(公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,000 元(私立)																	
家長與學生關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父母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祖父母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家長(父或祖父)姓名											職業					家長(父或祖父)簽名蓋章								
家長(母或祖母)姓名											職業					家長(母或祖母)簽名蓋章								
家長(父或祖父)身分證號											家長(父或祖父)戶籍地址													
家長(母或祖母)身分證號											家長(母或祖母)戶籍地址													
檢附證件	1. 申請表 2. 最近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3. 在學證明文件(註冊收費單據或在學證明或以 A4 紙張影印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) 4. 自傳(以 A4 紙張繕打, 500 字內, 以一頁為限, 內容以敘述家境為主) ※請依繳交文件順序排列, 並於左上角以迴紋針裝訂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- 切結：
- (1) 學生之父母(父母再婚者, 以取得該學生監護權者之父或母及其配偶) 105 年度綜合所得總額確未超過 114 萬元, 學生就學未獲政府各類學雜費就學減免優待或補助(教育部高中職免學費方案除外) [例如: 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人士或子女、軍公教遺族、軍公教人員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、退除役官兵、公立學校每班前三名學雜費減免、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(為全學年 2 個學期 1 次發放, 上學期申請, 下學期發放)、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、失業勞工子女、失業家庭子女、清寒榮民子女助學金、法務部被害人子女助學金、法務部受刑人子女補助、台德精英計畫、實用技能學程、加額補助經濟弱勢私立高中職學費等]。
 - (2) 學生由祖父母扶養者, 祖父母須與該學生同一戶籍連續 6 個月以上, 有共同生活之事實。
 - (3) 本人同意委由嘉義市政府代為申調家庭戶內人口財產、所得及戶籍等資料。
 - (4) 以上填寫資料皆屬確實, 若有偽造不實情事, 願負法律責任並繳回助學金。
 - (5) 同意以上個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此致 嘉義市政府

申請人 _____ (簽章)

家長或監護人(父或祖父) _____ (簽章)

(母或祖母) _____ (簽章)

※請詳閱本申請表切結事項同意後簽章(以上資料請詳填並以正楷書寫, 字跡切勿潦草)